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印刷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0527073902025801

采购单位（甲方）：南宁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住 所：南宁市青秀区凤翔路1号

供 应 商（乙方）：广西广香彩印有限公司

住 所：南宁市西乡塘区南宁市高新区高新三路3号11号楼

签订合同地点：南宁市青秀区凤翔路1号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采 购 计 划 号：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NNZC[2025]3983号	其他印刷服务	1	3759.6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供 应 商（乙方）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印刷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印刷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NNZC[2025]3983号	广西广香彩印有限公司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	1	件	0.00
2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8	项	94.95
3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3	项	1000.00
合同总价（元）		3759.60						
合同总价（大写）		叁仟柒佰伍拾玖元陆角						

序号	增值服务项目	增值服务项目商品明细
1	增值服务（1）	其他印刷品印刷
2	增值服务（2）	
3	增值服务（3）	

合同总价：（大写） 人民币叁仟柒佰伍拾玖元陆角整，（小写） 3759.60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甲方验收货品合格后15个工作日, 收到等额发票后一次性付清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凤翔路1号	通讯地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南宁市高新区高新三路3号11号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黄作军
电话： 13481102267	电话： 13077780593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南宁市天桃支行
账号：	账号： 210210341930003058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0000
经办人： 年 月 日	